

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 《長期照護雜誌》投稿原則

92.06.11第四屆第四次出版組會議新修訂
 93.08.16第四屆第九次出版組會議新修訂
 94.03.11第四屆第十一次出版組會議新修訂
 95.03.15第五屆第四次出版組會議新修訂
 97.09.09第六屆第二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99.03.04第六屆第十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102.01.31第七屆第五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104.07.13第八屆第五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106.11.23第九屆第三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109.03.19第九屆第十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 109.09.21第十屆第一次編輯委員會議新修訂

- 一、《長期照護雜誌》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定期出版之專業刊物。
- 二、《長期照護雜誌》歡迎凡有關長期照護公共政策、照護服務等屬性之原始論著、專案、綜論、個案報告等型式之著述投稿。惠稿經採用後，本會保有在不失原意的原則下進行修改與取捨之權。
- 三、基於保護研究對象的權利，原始論著若涉及人體實驗，須經人體試驗委員會（Institution Review Board, IRB）審核通過。
- 四、投稿之主要內容，必須未曾登載且不預備投寄其他刊物。如引用或翻譯他人圖（figure）、表（table），務必加註詳細資料來源，若違反著作權法，作者需自行負責。
- 五、凡經編輯委員會同意登載於本刊之著作，其溯及投稿時之全部著作財產權，需讓與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所有。本會亦得依著作權法規定，對該著作為合法利用，如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除商得本會同意外，不得再為任何商業利用，惟著作人仍保有集結出版、教學及個人網站無償使用之權利。
- 六、投稿請採A4紙張並以電腦打字（中文為新細明體，英文為Times New Roman，字型大小12），行間距離採固定行高20pt繕打，上下邊界2公分、左右邊界1.8公分，並請自摘要頁編頁碼。

(一) 專案稿件每篇以12,000字為限；綜論稿件每篇約10,000字（本會專欄不在此限）；個案報告每篇以6,000字為限。文章內容均應包括：

1. 作者頁：中英文題目、中文簡題（**running title**）20個字元以內、英文簡題50個字元以內、作者中英文資料：包括姓名、最高畢業學歷、目前服務機構及職稱、電子信箱帳號（**e-mail**）。
2. 摘要頁：中文及英文摘要各400字以內，以及3-5個中英文關鍵詞。
3. 正文：需具可提供讀者參考之新知。
 - (1) 專案稿件應包含前言（動機、重要性、主旨）、現況分析、問題確立、解決辦法、結果 評估、參考文獻等。
 - (2) 綜論稿件應為重要研究議題或概念文獻回顧與評論，並具獨創見解。
 - (3) 個案報告應包含前言、文獻查證、個案評估、照護措施、結果評估、討論、結論、參考文獻（需與照護內容相關），為近二年內直接照護經驗之著作。

(二) **原始論著每篇以12,000字為限**（不含中英文摘要、圖、表、照片及參考文獻），文章內容應 包括：

1. 作者頁：中英文題目、中文簡題（**running title**）20個字元以內、英文簡題50個字元以內、作者中英文資料：包括姓名、最高畢業學歷、目前服務機構及職稱、電子信箱帳號（**e-mail**）。
2. 摘要頁：中文及英文摘要各400字以內，摘要內容應涵蓋研究之目的、方法、結果與討論；中英文摘要內容需相符合，並各附3-5個中英文關鍵詞。
3. 正文：
 - (1) 依次為**前言（目的、文獻查證）、材料與方法、結果、討論、結論等**；
 - (2) 特殊符號及單位均應依國際標準書寫；
 - (3) 內文若有英文，除專有名詞外，開頭一律小寫；
 - (4) 若有英文專有名詞或縮寫，第一次提及時請於括弧內加註英文全名及中文譯名；
 - (5) 文內之標號區分，請依「一」、「（一）」、「1」、「（1）」……等方式書寫。

(三) 附圖（**figure**）、附表（**table**）：

1. 所附圖、表，合計至多5個，須注意每個圖、表縮版印刷後，仍能完整清

晰。

2. 圖表之說明須清楚，所使用之文字、數字及符號須與中文一致；如引用或翻譯他人圖（figure）、表（table），請附上版權所有者同意函。
3. 若引用他人之圖表，須註明資料來源。
4. 圖、表中之文字、數字須核對無誤，且置於內文正確位置，以作為排版之依據。表格資料完備，不必在正文重覆提及。

（四）致謝：經審查通過之稿件，作者可於出刊前之校稿階段增訂此部分，記載協助完成論文之個人姓名、服務機構與協助事項，以及提供經費等之單位名稱，以便讀者進一步追蹤研究。

（五）參考文獻

1. 須具備完整之書目資料，且每篇論文之參考文獻書寫格式均一致，並與正文引用文獻一致。
2. 文獻引用以30篇為限，請盡量引用近五年之文獻，至少需有近二年之文獻二篇。
3. 中文文獻置於外文文獻之前；中文文獻應依作者筆劃順序排列，外文文獻則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。
4. 參考文獻請依APA格式「第七版」之方式書寫，年代採用西元年；作者在20位以內，全數列出，20位以上者，僅列出前19位作者與最後一位作者，中間加上「…」。

（1）期刊、雜誌、新聞：作者（年代）。期刊名稱。期刊雜誌名稱，卷（期），頁別。

◎期刊若有數位識別碼（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, DOI），則需以網址形式列於文獻後，數位識別碼後面不需加句點。

中文雜誌，例：張慈君、徐亞瑛、陳明岐、邱逸榛、黃惠玲（2012）。失智症家庭照顧者問題處理能力預測因子之探討。*護理雜誌*，59（6），25-35。https://doi.org/10.6224/JN.59.6.25

英文期刊，例：Shyu, Y.-I.-L., Liang, J., Tseng, M.-Y., Li, H.-J., Wu, C.-C., Cheng, H.-S., Yang, C.-T., Chou, S.-W., & Chen, C.-Y. (2013). Comprehensive care improves health outcomes among elderly Taiwanese patients with hip fracture. *The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Series A: Biological Sciences and Medical Sciences*, 68(2), 188-197. https://doi.

org/10.1093/gerona/gls164

- (2) 書籍、手冊、書的一章：作者（年代）。書名。出版商。
中文書，例：李大維（1999）。**快樂工作與生活**。喜悅。
英文書，例：Velde, B.-P., & Fidler, G.-S. (2002). *Lifestyle performance: A model for engaging the power of occupation*. Thorofare, lack Inc.
- (3) 專門及研究報告：作者（年代）。報告名稱。政府部門委託專題研究成果報告（計畫編號：XX）。出版或製作此報告的單位。
- (4) 會議專刊或專題研討會論文：
 - A. 已出版之會議專刊文章格式：依性質分別與書文集或期刊格式相同。
 - B. 專題研討會文章：作者（年，月日）。題目。主持人名（主持人），研討會名稱。城市、國家：舉行地點。
- (5) 學位論文：
 - A. 取自台灣博碩士論文系統：作者（年代）。論文名稱〔博／碩士論文，校名〕。資料庫名稱。（網址）
例：高琇珠（2009）。長期照護需求評估工具之引進——日本介護評估量表台灣版之適用性〔碩士論文，國立臺北護理學院〕。臺灣博碩士論文系統。<https://hdl.handle.net/11296/wfspyt>
 - B. 未出版學位論文：作者（年代）。論文名稱〔未出版之博／碩士論文〕。○○大學。
- (6) 網路資料：作者（年，月日）。題目名稱。網址。
◎除非資料來源網站不穩定，資料取得時間一律不需列出。括弧內日期為文章登錄於網站上的日期，如無日期可查，中文文獻則在括弧內註明為（無日期），英文文獻註明（n.d.）。
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（2012，2月7日）。人力資源與社會福利：人口統計—民國50至145年。<http://www.cepd.gov.tw/m1.aspx?sNo=0012631>
Benton Foundation. (1999, May 3). What's needed. In *Networking for better care: Healthcare in the information age* (chap. 3). <http://www.benton.org>

七、投稿注意事項

- (一) 投稿者請至華藝iPress系統<http://www.ipress.tw/J0119>線上投稿。
- (二) 投稿時請檢附「投稿聲明書」及「投稿檢查清單」(pdf.檔、jpg.檔、png.檔)。
- (三) 投稿時請檢附「投稿作者頁」，所有作者皆須填寫中英文姓名、中英文服務單位及職稱；通訊作者必須加列中英文通訊地址、電話(機構／住家／手機)及電子信箱。
- (四) 稿件進入審查階段後不可任意退稿，原則上第二階段修改以三次為限，每次修改請於7日內回覆是否接受修改，14日內回覆修改文章，並以黃色螢光筆或紅字標示修正處。
- (五) 稿件通過後即進入校稿，請作者於五日內回覆校稿內容。
- (六) 投稿如獲刊登致贈該期雜誌乙本及PDF檔。
- (七) 投稿文件，本會將經過審查委員匿名審查。編輯委員會最終審查通過後，方予以刊登。